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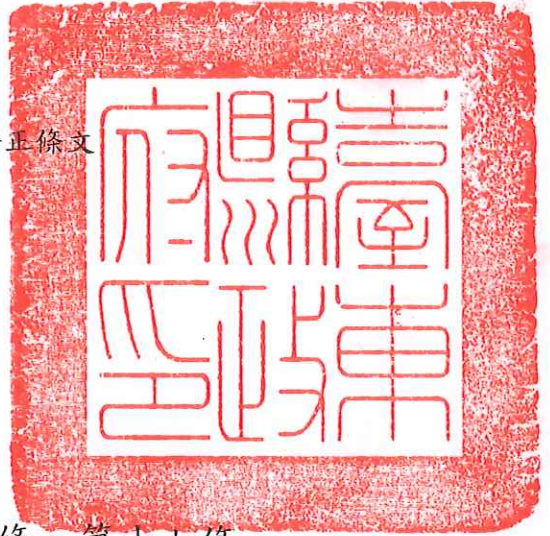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字第1100260786號

附件：臺東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七條、第十七條修正條文



修正「臺東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」第七條、第十七條。

附「臺東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」第七條、第十七條修正條文。

縣長饒慶鈴

裝

訂

線